

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2023年度-2025年度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
产减值测试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CAC CPA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邮编: 300042
52/F Centre Plaza, No. 188 Jiefang Road, Heping District, Tianjin, P.R.C. Post 300042
电话(Tel): 86-22-23193866 传真(Fax): 86-22-23559045
网址(Web): www.caccpa.com

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5 年度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 试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CAC 专字[2026]0753 号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编制的《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5 年度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减值测试情况说明”）进行了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有关规定和方大特钢与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编制减值测试情况说明，以使其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方大特钢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专项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方大特钢编制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我们的审核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进行的。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减值测试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



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方大特钢编制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已按照有关规定和方大特钢与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2025 年末股东权益价值减值测试的结论。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方大特钢按照有关要求补偿期满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5 年度业绩承诺期届满
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完成了向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购买其持有的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国贸”“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按照《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公司编制《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5 年度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

一、支付现金购买股权基本情况

方大特钢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转让方购买其持有的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国贸”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参照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3]第 0408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 79,500.00 万元。2023 年 5 月 19 日方大特钢已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2023 年 5 月 6 日,方大国贸办理完毕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方大特钢持有方大国贸 100%的股权。自交割日起,与标的股权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于方大特钢,标的股权已由方大特钢实际拥有。

二、承诺事项及补偿约定情况

(一) 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与转让方签署的《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业绩承诺期为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

转让方承诺,标的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



(以下简称“累计实现业绩”,指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不低于人民币4.20亿元(以下简称“承诺业绩”)。

(二) 承诺事项的补偿方式

业绩承诺期,标的公司累计实现业绩低于承诺业绩,则转让方应当对方大特钢进行现金补偿(以下简称“业绩补偿”),业绩补偿金额应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补偿:

业绩补偿金额=(承诺业绩-累计实现业绩)/承诺业绩×股权转让总价款

在触发业绩补偿的情况下,方大特钢应当向转让方就业绩补偿事宜发出书面通知,转让方应当于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二十(20)个工作日内履行向方大特钢支付业绩补偿金额的义务。

(三) 整体减值测试补偿

方大特钢将于业绩承诺期届满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或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会计师事务所应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六(6)个月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业绩承诺期末的减值额(即本次交易对价减去标的股权于业绩承诺期末的评估值并扣除业绩承诺期限内标的公司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后的金额)大于业绩补偿金额,则转让方应当向方大特钢以现金方式另行补偿,应补偿金额应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应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金额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方大国贸在业绩承诺期内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8亿元。

四、减值测试过程

根据《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对应的承诺期已满,公司对标的股权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聘请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亚事评估”)对方大国贸截至2025年12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根据北方亚事评估出具的



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225号《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减值测试涉及的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计算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方大国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167,299.00万元。

本次减值测试过程中，本公司已向北方亚事评估履行了以下工作：已充分告知北方亚事评估本次评估的背景、目的等必要信息；要求北方亚事评估在不违反其专业标准的前提下，为了保证本次估算结果和上次资产评估报告的结果可比，需要确保评估假设、评估参数、评估依据等不存在重大不一致；对于以上若存在不确定性或不能确认的事项，要求北方亚事评估在其估算报告中充分披露。

五、减值测试结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评估值为167,299.00万元，高于本公司支付现金购买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交易对价79,500.00万元，故标的资产未发生减值。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



CAC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扫描二维码登录电子营业执照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庆林; 沈力; 刘文俊; 梁雪萍; 王桂林; 史世利; 阴兆银; 王建国; 王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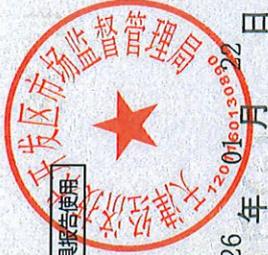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零玖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九日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存在多址信息）



此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6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庆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11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07)27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此件仅用于报告出具及投标使用

证书序号：00004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44030019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6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1.2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熊明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年2月24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瑞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江西)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10278120024003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2.2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熊明华 440300190008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12.21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1.12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伪造。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3.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胡俊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4-10-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19219941023161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201001102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3 年 08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CAC